证券代码：603569 债券代码：11351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编号：2020-061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9,6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602D）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0 年 9 月 4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60 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计算）。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长久物流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0-006 号）。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9,600 万元。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18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6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9,010,000.00 元（含税）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90,990,0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11 月 13 日 XYZH/2018BJA40772 号报告审验。

上述到位募集资金 691,500,000.00 元（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加上承销费中不能从募集资金直接扣除的税款部分 510,000.00 元），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债券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公证费和验资费用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69,811.32 元（不含税）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88,930,188.68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元）	累计投入（元）	项目账户余额
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	164,750,000.00	16,758,588.99	154,181,435.68
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	350,000,000.00	117,267,581.07	243,025,926.52
购置 4 艘商品车滚装船	120,000,000.00	55,138,498.00	67,221,869.35
补充流动资金	54,180,188.68	54,785,032.51	已销户
合计	688,930,188.68	243,949,700.57	464,429,231.5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602D）	9,600 万元	/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 天	保本保证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 9,600 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602D）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挂钩标的：USD-3MLibor

（4）风险评级：一级

（5）起息日：2020 年 6 月 5 日

（6）到期日：2020 年 9 月 4 日

（7）收益计算期限：91 天

（8）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9）收益分析及计算：在过去 5 年内，USD3M-LIBOR 最高为 2.82375%，最低为 0.27870%，均值为 1.47035%，现行 USD3milibor 为 0.35000%。假设客户申购金额为 1,000,000 元人民币。若在观察期，n=0 天，实际产品天数为 91 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 1.00%，客户收益（按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1.00%*91/365=2493.15 元；若在观察期，n=91 天，实际产品天数为 91 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 3.50%，客户收益（按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3.50%*91/365=8726.02 元；若在观察期，n=45 天，实际产品天数为 91 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 2.2362%，客户收益（按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2.2362%*91/365=5575.18 元。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分析及计算中所采用的全部数据均为模拟数据，仅供参考，不代表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收益水平。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高 / 中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损失购买期权的费用，客户将获得低收益，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三）公司本次购买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额度为人民币 9,600 万元，该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 600016，成立于 1996 年，注册资本 4,378,241.85 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67,139,490.20	5,784,962,955.68
负债总额	3,345,022,504.86	2,997,408,299.01
归母净资产	2,651,602,175.50	2,617,170,94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489,677.06	235,949,36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587,706.39	-395,581,38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59,041.41	-336,305,025.88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81%，货币资金余额为 108,471.38 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 9,6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8.85%。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保障本金型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60 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签批购买或赎回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执行，有利于提高审批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60 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有关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60 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的有关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长久物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长久物流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9,000	83.93	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84.4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3.8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	/	6,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	/	3,500
7	银行理财产品	5,200	/	/	5,200
8	银行理财产品	9,600	/	/	9,600
合计		83,300	39,000	352.26	44,3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6.9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4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4,3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	
总理财额度				46,000	

八、备查文件

1. 《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602D）》产品合同及购买凭证；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 长久物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25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股份。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否。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文一科技”）于 2020 年 6 月 8 日收到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的邮件通知，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紫光通信”）、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健坤投资”）（以上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6 月 4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我公司股份 7,921,500 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 5.0000%，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7,921,500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5.0000%。2020 年 6 月 4 日，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文一科技 7,921,500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5.0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不再持有文一科技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在文一科技中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紫光集团	931,500	0.5880%	-931,500	0.5880%	0	0.0000%
紫光通信	6,740,000	4.2542%	-6,740,000	4.2542%	0	0.0000%
健坤投资	250,000	0.1578%	-250,000	0.1578%	0	0.0000%
合 计	7,921,500	5.0000%	-7,921,500	5.0000%	0	0.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简介

（一）紫光集团

企业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35 年 06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67,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1019854 35B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1019854 35B
控股股东名称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联系电话	010-83459631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紫光通信

企业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40 年 2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551445292Q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551445292Q
控股股东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联系电话	010-83459996
经营范围	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健坤投资

企业名称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成立日期	2005 年 06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25 年 06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77090498Y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777090498Y
控股股东名称	赵伟国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联系电话	010-82895568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披露的《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八日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60052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文一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文一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	指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文一科技、上市公司	指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合称
紫光集团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紫光通信	指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健坤投资	指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紫光集团

企业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35 年 06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67,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1019854 35B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1019854 35B
控股股东名称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联系电话	010-83459631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紫光通信

企业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40 年 2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551445292Q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551445292Q
控股股东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联系电话	010-83459996
经营范围	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健坤投资

企业名称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成立日期	2005 年 06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25 年 06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77090498Y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777090498Y
控股股东名称	赵伟国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联系电话	010-82895568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紫光集团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范新	男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郑成武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刁石京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王慧轩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齐联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孙娟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康旭芳	女	高级副总裁、首席人才官	中国	北京	否
周洋	女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国际合作部总监	中国	北京	否
叶铭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常阳	男	董事会秘书	中国	北京	否

（二）紫光通信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张亚东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郑铂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三）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李义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李禄媛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权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文一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权益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上市交易所	控制股份比例
1	紫光股份	000938	深交所	52.98%（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0.19%，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52.79%）
2	紫光国微	002049	深交所	36.77%（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0.18%；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36.59%）
3	紫光学大	000526	深交所	23.76%（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3.02%；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20.74%）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健坤投资持有紫光集团 49%股权，且健坤投资的控股股东赵伟国先生为紫光集团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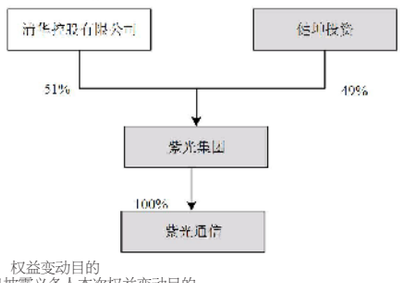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优化资源配置安排考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如果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义务披露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7,921,500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5.000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文一科技股份。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紫光集团	931,500	0.5880%	931,500	0.5880%	0	0.0000%
紫光通信	6,740,000	4.2542%	6,740,000	4.2542%	0	0.0000%
健坤投资	250,000	0.1578%	250,000	0.1578%	0	0.0000%
合 计	7,921,500	5.0000%	7,921,500	5.0000%	0	0.0000%

二、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文一科技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历次和本次公告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文一科技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其他应当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铜陵市
股票简称	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	6005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 931,500 持股比例： 0.588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 931,500 变动比例： 0.588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06/04-2020/06/04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铜陵市
股票简称	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	6005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